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补选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鉴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彭正昌先生的辞职信，因其任独立董事时间满六年，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彭正昌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本公司第七届独立董事职务、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石大胜华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9）。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张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张胜先生经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后，由张胜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胜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张胜先生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未发现独立董事

候选人张胜先生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张胜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现象。

我们一致同意提名张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胜，男，1982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湖北大学学士，新疆财经大学硕士、中国人民大学博士。2018年1月至今担任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7月-2016年12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任讲师，2017年1月至今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教授，2017年6月至2021年10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审计系副主任，2021年11月至今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审计系主任。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7日